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决定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五）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了方便公司股东行使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的届次：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9 年 5 月 17 日下午 14 时

（2）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2019 年 5 月 16 日-2019 年 5 月 17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30-11:30, 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5:00 至 2019 年 5 月 17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 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网络投票时限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 截止股权登记日 2019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7、会议地点: 江苏省句容市开发区致远路 66 号江苏三超金刚石工具有限公司办公楼报告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会议议案

- 1、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审议《关于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5、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6、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审议《关于公司〈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8、审议《关于 2019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薪酬方案的议案》
- 9、审议《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开展票据池/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已分别由 2019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特别强调事项

议案 9 及议案 11 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票的 2/3 以上通过。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 编码	议案名称	该列打钩的 栏目可以投 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5.00	2018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 2019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1.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开展票据池/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14 日 9：00-12：00，13：30-17：00。

2、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登记地点：江苏省句容市开发区致远路 66 号江苏三超金刚石工具有限公司办公楼报告厅。

4、登记方式：

（1）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

户卡、持股凭证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须在 2019 年 5 月 14 日下午 16:30 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 注意事项：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详见附件三。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海鑫、张赛赛

联系电话：0511-87357880 传真：0511-87287139

电子邮箱：zhouhx@diasc.com.cn

联系地址：江苏省句容市开发区致远路 66 号江苏三超金刚石工具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邮编：212400

2、会议费用：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八、附件

1、《参会股东登记表》

2、《授权委托书》

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4日

附件 1: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姓名			
股东地址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注：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19 年 5 月 14 日下午 16:30 之前以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签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帐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委托人对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该列打钩的 栏目可以投 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5.00	2018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 2019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1.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开展票据池/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			

附注：

-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 2、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 3: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股东投票代码：365554；
- 2、投票简称：三超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对于非累计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9 年 5 月 1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16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17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4、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